

# 基督徒禮儀節令與本地文化的互融<sup>1</sup> 以香港教會的經驗為例

羅國輝

## 一、多源的基督徒節令<sup>2</sup>

基督徒禮儀節令是在一年週期內，安排一些日子，以不同的角度，慶祝唯一的基督奧蹟。所謂不同的角度，就是指在唯一的基督奧蹟中，特別紀念他的降生、救世、十字架上的犧牲、從死者中的復活、升天和派遣聖神，以致期待他的再來；其間也點綴著聖人的紀念，作為基督教救恩的見證<sup>3</sup>。藉著這些基督徒節令所舉行的禮儀慶典，紀念並展示基督奧蹟的寶庫，藉著聖神的傾注，實現這唯一的基督奧蹟<sup>4</sup>。

從歷史緣起來說，這些慶日有承接舊約傳統的，如逾越節、五旬節；有約定俗成或移風易俗，取材自某一社會文化節日，以表達並傳遞基督奧蹟的，如聖誕節、主顯節，建立聖伯多祿宗座紀念、聖若翰洗者誕辰；這些慶日所沿自的民俗節令，可以是日月輪轉、四季交替、陰晴圓缺的日子，人有感於宇宙的力量，而繫以禍福，或以喻神明聖誕，但基督徒取其優長而賦予救恩史的故事，使之成為救世事件的紀念慶日，結果

<sup>1</sup>〈羅馬禮儀與文化互融〉，禮儀及聖事部，英文羅馬觀察報，1994年4月6日，4~8號。

<sup>2</sup>可參閱：趙一舟，《我們的慶節》，台灣見證月刊社，1989。

<sup>3</sup>1992年《天主教教理》（以下簡稱：CCC），1163~1173號。

<sup>4</sup>CCC，1104號。

是寓福音於其文化生活，不僅創新文化，更充分達致福傳之成效；這是基督信仰與當地社會生活文化交談的結果，藉此，基督信仰發揮其生命力，在「收授」的過程中，去蕪存菁，提升了本地文化，也豐富了基督徒的信仰生活。這富有福傳效果的交談和互融的生命力，不單過去如此，在多元文化的今天，仍要繼續發展。

在歷史的發展中，有些慶日卻是某些信仰概念的紀念，如天主聖三節、聖體聖血節、耶穌普世君王節等，它們都是表徵某一信仰概念，猶如今日社會的父親節、母親節、兒童節等，是為表徵某些人倫關係。事實上，有些紀念日或慶日是來自某些歷史事件，如某聖殿的祝聖紀念，甚至聖母聖誕也原是奉獻耶京羊門聖母聖殿的紀念。也有些是為紀念某戰爭而來，如聖母玫瑰紀念等，這種情況，與一般國家的紀念日，如國慶日等類同。

綜觀以上基督徒節令的多源背景，不外乎是教會以「承先啓後」、「錦上添花」（如逾越節、五旬節等），「移風易俗」、「相輔相成」（如聖誕節、主顯節等），「約定俗成」、「借題發揮」（如天主聖三節、聖若瑟模範工人、聖母玫瑰紀念等）等方法，在某一環境下，與當地社會生活文化互融後，結出的牧靈和福傳果實。這些方法可作為借鏡，在今日不同的環境和社會生活文化中，繼續發揮基督信仰的福傳、文化互融和創新文化的使命。

回顧了以上基督徒節令的緣起，更加肯定基督信仰與本地文化交談的生命力，這生命力面對今天的社會文化，仍要結出福傳的碩果。如此，禮儀節令與本地文化的互融，不是偶然的，而是福傳的必然對話<sup>5</sup>。當然，這絕不是為互融而互融，

<sup>5</sup> 〈羅馬禮儀與文化互融〉，9~26號； CCC ，1204~1206號；鍾鳴

而是為回應此時此地生活文化的需要，從那涵攝著信仰寶庫的現行禮儀，充滿生機地發展而來，也就是從信仰生命發展出來的豐富生命，且要避免任何的信仰混合主義、混淆或遮蔽基督信仰及其禮儀所表達的真理，或自閉於小圈子裡，失去大公的共融性<sup>6</sup>。

以下是香港教會在禮儀節令與當地社會生活文化互融的經驗分享：

## 二、基督徒四旬期傳入中國所引起的牧靈問題

教會的四旬期大約每兩年便有一次會落在中國農曆春節慶期中。從香港教會的經驗來看，這個情況既互相矛盾又彼此配合。因為農曆春節本來是中國人的新年；以往中國人以務農為主，按陰曆計算，大約在寒冬將盡，春回大地的立春前後，作為一年之始。人人互相恭喜，家家團圓，遍訪親友，道賀新春（拜年），不僅酬神祈福，也在閤家團圓、共聚天倫之時，感念祖先的恩德，祭以佳餚，以示與其共融相通，並求福蔭庇子孫，繼往開來。為個人來說，所謂一年之計在於春，也是重新計劃生活的開始，在倫理生活上，有除舊更新，日日新、又日新，重新做人的意義。總括來說，這是歡樂的日子，人神共慶，萬象更新。

教會的四旬期，源自西方，為準備在春分月圓後首主日舉行的逾越節及其聖事（入門聖事），後來也成為悔罪者力行補贖的時期，為在逾越節得以和好，再被接納領受共融聖事。為西方人士，特別是在羅馬，他們樂聚天倫，共慶寒冬將盡的

<sup>1</sup> 且，《本地化》，台北光啓出版社，1993。

<sup>6</sup> 〈羅馬禮儀與文化互融〉，46~51號；章力生，《本土神學批判》，香港基道書樓，1984。

日子，大約是在「冬至」，即從「無敵太陽神生日」移風易俗而來的「聖誕節期」，包括陽曆元旦。因此，後來在西方，當入門聖事式微後，四旬期準備洗禮的意義隱退，隨之便是悔罪補贖，嚴齋克己的神工大盛。

十六世紀末，天主教會初傳入中國，便把四旬期按當時的認知和實際做法，譯為「封齋期」。當時教會面對的牧靈問題之一，便是：如果「封齋期」遇上農曆新年，中國基督徒需要守齋嗎？如果他在這萬眾同歡的新春佳節，守齋克己，才算是虔誠教徒，守好了本份，那麼他又怎樣與親友一同歡慶新春呢？這問題所牽涉的是當中國人成為基督徒後，如何在他本身的社會文化中生活？

當時比較開明的傳教士，便主張中國教友可以免齋。利瑪竇甚至曾說中國人事實上每天都在守齋（當時中國人很少吃肉；又雖然在農曆大年初一，也有吃素習俗，但這是為積德祈福，而不是克己補贖，況且這天的素食，也是佳餚美味）。於是「免齋」的權宜之策，便成為最重要的適應，在食物上解決牧靈問題，算是容許了中國基督徒在四旬期順應本地社會生活的一項措施。這措施沿用至今<sup>7</sup>。然而封齋期（四旬期）的禮儀內容和精神，仍與中國基督徒在農曆春節的社會生活不相關涉。

從十五世紀至廿世紀六〇年代，禮儀經文全是拉丁文，中國基督徒無法瞭解其中之意義，只知封齋期之始就要領聖灰（即所謂「聖灰禮儀」），但對聖灰之義則不甚明瞭，因為他們根本聽不懂司鐸在塗抹聖灰時所說的拉丁話：「你原來是

<sup>7</sup>Collectanea S. Congregationis de Propaganda Fide, no. 114, 126；見羅國輝，《踰越》，香港真理學會，1988，20頁，註39。

土，將來仍歸塵土」，因此也不介意互賀新春之時，在聖堂裡領聖灰，只當是熱心的表示。

反之，苦路善工既用中文舉行，自然較深刻地影響中國基督徒對基督信仰的認識，並視之為「封齋期」的靈修重點，且苦路善工在四旬期往往天天舉行，成為封齋期中守齋之外最具特色的敬禮。時至今日，在陝西、山西等地，仍虔誠奉行（今日大陸教會每週都至少公拜苦路一次，甚至主日也照常舉行，全年皆然）。香港教會至今也仍習慣在四旬期每週星期五拜苦路，這是教友十分熱衷的，也是四旬期的特殊敬禮和靈修。

總括來說，從十五世紀至廿世紀中葉拉丁禮儀年代，以「免齋」的權宜方式來解決中國基督徒在四旬期遇上農曆新春時，所引起的信仰生活與社會生活格格不入的牧靈問題，結果是把中國教友的信仰（禮儀）生活與社會生活分割開來，對兩者都沒有貢獻，反有相斥的負面影響。

### 三、梵二後香港教會四旬期的發展

到了廿世紀中葉，梵二後禮儀更新，拉丁（羅馬）禮也整頓了四旬期的禮儀，把四旬期的雙重內容彰顯出來，即藉著紀念和準備洗禮，並藉著「補贖」，讓信友更熱切地聽取天主聖言，並誠懇地祈禱，以準備慶祝逾越奧蹟<sup>8</sup>。台灣和香港教會礙於環境、文化和方言的差異，分別為自己的區域翻譯了大小異的禮儀用書，這些中文禮儀用書的經文，不同程度的忠於拉丁原文，各有優長<sup>9</sup>。事實上，就香港的環境而言，禮儀書文中「守齋、齋戒」等字眼，實在不如「克己、行愛德」來得

<sup>8</sup>梵二《禮儀憲章》109號；《禮儀年曆總論》21號。

<sup>9</sup>羅國輝，《踰越》，香港真理學會，1988，21頁，註40、42、43。

貼近現實社會生活，因為香港人由於工作和家居環境，常常在餐館吃飯，若偶然吃素守齋，如在「聖灰日」和「耶穌苦難日」，還有可能，但若規定每週五守齋，則未必是每位香港教友都能辦到的。況且所謂天主教的守齋，就是不食熱血動物的肉，但可以吃海鮮，這本來就是香港人喜歡吃的，又如何表現出守齋的精神來？吃素也是一樣，並不便宜。因此香港主教多次指示教友四旬期克己守齋的真正意義<sup>10</sup>，在於克勝私慾、割捨世物、力行仁愛，在與主和好的同時，與自己也與人和好。因此，主教訓示教友有責任履行四旬期克己的精神，自行選擇方法，以度克己淡泊的生活，並要履行正義、力行仁愛、賙濟窮人。可見這是適應本地社會生活的牧靈方法，幫助當地信友能更體現四旬期克己修身、愛主愛人的精神；事實上，每年四旬期的克己愛德奉獻，已成為香港教友的靈修習慣。因此，相信香港教會將來亦應調整本地的四旬期禱文，好能幫助並反映出當地教友的信仰生活。

此外，自從1972年，《成人入門聖事禮典》頒佈後，香港教會在1980年便落實執行，發展出以候洗者禮儀為核心的四旬期生活和精神。事實上，自六〇年代開始，香港教區要理中心每年都培育出一百多位合格的傳道員，他們在兩年內每週用兩個晚上接受專門培育，然後在各堂區協助教授要理，培育慕道者；於是在天時地利人和的搭配下，每年都為香港教區培育出大約兩千名成人新教友。結果，雖然在推行梵二後成人入門過程各階段及其禮儀時，或有少許困難，但在主教的大力支持下，終能漸入佳境。

<sup>10</sup> 《天主教香港教區手冊》，香港真理學會，1996，478~479頁；及近年香港主教四旬期牧函。

香港主教每年在四旬期第三、四、五主日，親自到三個分區，召集區內候洗者、代父母及導師，偕同他們的司鐸，為他們主持「候洗者考核禮」，並為他們傅油，又送他們蠟燭，讓他們在復活節夜間慶典中受洗時燃點。然後在五旬節主日，主教又同樣在主教座堂，為這些新教友主持彌撒，送給他們十字架，激勵他們為主作證。

藉著這些具體行動，香港主教督促各堂區實施成人入門過程各階段及其禮儀，於是各堂區自此都在四旬期首主日按禮典舉行「候洗者甄選禮」，並按時舉行「考核禮」；時至今日，成人入門聖事的各階段及其禮儀（包括「慕道者收錄禮」），已成為堂區牧靈生活的重要點之一，影響信友福傳的心火至大，而四旬期的禮儀與候洗者的禮儀已融為一體，且印成專冊應用，致使香港教友已習慣四旬期的核心，就是偕同候洗者一起，藉良心的反省，改過遷善，並因福音的光照，克己修德、履行正義、實踐愛德、更新信仰，以準備逾越節及其聖事的舉行。

香港教會在四旬期由主教主持「候洗者考核傅油禮」，並在五旬節主日由主教主持為新教友的彌撒，可以說是入門聖事本地化的牧靈行動，有「承先啓後」、「錦上添花」的福傳作用，積極影響香港教友的信仰和福傳意識，也落實了四旬期原來的信仰生活和禮儀。

#### 四、香港教會目前的農曆新春禮儀<sup>11</sup>

與此同時，在廿世紀七〇年代，香港教會也編訂了農曆新年的禮儀，基本上是農曆除夕、元旦、新春首主日的彌撒，其中精神是綜合了基督徒的信仰和農曆新春的優長意義。

<sup>11</sup> 《農曆新春禮儀》(三版)，香港教區禮儀委員會，1994。

除夕彌撒的重點是在團圓感恩之時，祈求天主保存他的恩賜，並使衆人在基督內與父天團圓，正如它的頌謝詞這樣說：

「在此除夕良辰，大眾團聚的佳節，我們更當讚美你，因為你藉著你的愛子、主耶穌基督，創造了萬物，且在他內予以保存，並使之成長發展；同時又藉主基督向我們揭示了你的慈愛，召集我們成為你特選的子女，使我們與你歡樂團聚。為此，我們偕同天上所有聖人，歌頌你的光榮，不停地歡呼……」

事實上除夕彌撒讀經也提供了同樣的安慰和教導：讀經一：哥三12~21，福音：路一2~32。同時除夕彌撒已成為堂區在新春必然的安排，一般信友都習慣在除夕吃過團圓飯後，到聖堂舉行謝主彌撒，然後閤家或邀朋呼友地去逛花市，甚至是堂區司鐸領隊，可見其靈修和團體並重的精神，且已融入了本地的社會生活文化中。偶然也有在除夕彌撒中，信友獻上餅酒的同時，也獻上新春常用的水果：柑，取其獻上整年成果之意，並在彌撒後互相分享，有「分甘同味」的含意。

農曆元旦彌撒是在大年初一早上舉行，信友已習慣參與。元旦彌撒的主要訊息是在基督內除舊更新，正如它的頌謝詞中說：

「在這新春佳節，大眾歡騰的日子，我們更當欽崇你，感謝你！你創造了宇宙，且令寒來暑往，而有秋收冬藏。在此大地回春之際，你使萬象更新，也提示我們藉著基督，日新又新地在天國道上邁進。為此，我們偕同天上所有聖人，歌頌你的光榮，不停地歡呼……」

同樣，它的集禱經也祈求聖神引領我們，日新又新，在聖德的路上邁進。至於讀經，也是默想天主按照自己的肖像創造了人類，並藉基督，不斷予以更新和再創造：創一27~31；

若一1~12。同時，許多堂區也在元旦彌撒後，或禮成祝福前，按新春習俗，給信友分送紅包，紅包內裝有聖像，象徵祝福之意。而且一般堂區也會擇日，或在新春首主日彌撒後，舉行團拜、敬老春宴(包括教外老人)等，這也是取自本地新春團拜和向長輩拜年的風俗，增加信友間的共融與往來，並收福傳的效果。

由於新春的慶祝往往是七到十五天，因此，新春首主日也有專用的彌撒，旨在慶祝主的復活奧蹟的同時，祈求在基督內的更新，並為人民祈求神形康泰，承行主旨，獲得真福。這是聯同百姓的新春祝願，從個人到社會，更提昇到以在基督內獲得真福為目標。正如它的集禱經祈求說：「主、聖父，宇宙的創造者，因你上智的安排，萬物不斷在基督內更新向上，在這新春佳節，我們特別求你垂顧，恩賜風調雨順，國泰民安，讓我們在喜樂中，虔誠事奉你。」領主後經也祈求：「在基督內相親相愛，得享真正的平安和永恆的喜樂。」當日讀經也是默想相同的訊息：戶六22~27；斐四6~9；瑪五1~12。

於是，就在這些本地教會的祈禱和讀經中，信友體驗到上主藉著四時更替，在基督內給予我們團圓、祝福和更新，這一方面是順應本地社會節令民俗並融合其優長；另一方面也給予它基督內救恩的意義，通過基督徒的禮儀慶典，使之成為聖事救恩史的一刻，這也可以說是禮儀、文化互融的好例子，有「移風易俗」、「錦上添花」、「借題發揮」的福傳作用。

## 五、目前香港教會在四旬期遇上農曆新春慶期所作的牧靈適應

事實上，四旬期遇上農曆新春慶期，是常有的情況，平均約每兩年便遇上一次。今年(1996)四旬期的開始：聖灰星期

三，正好就是農曆大年初三，於是，如何幫助香港教友善度新春期內的四旬期，便成為迫切的牧靈問題。

面對這一問題，要考慮的是香港教友已習慣了信仰化的新春生活及其禮儀慶典，不單在教會內參與禮儀，也融合於社會生活中，正如以上所陳述的；同時，每個堂區也落實了入門聖事的各項禮儀，尤其是四旬期首主日的「候洗者甄選禮」和四旬期內的「考核禮」，已成為教區和堂區的週年運作，教友也習慣這是四旬期開始的行動和象徵，標誌著偕同候洗者一起，藉良心的反省，改過遷善，藉福音的光照，克己修德，更新信仰生活，準備逾越節慶典及其聖事的舉行。

另一點要考慮的，是教友已習慣了「拜苦路」的熱心敬禮；近年來苦路善工已發展如同聖道禮，每處都有聖經誦讀、默想反省和祈禱，且往往邀請不同的司鐸講道及協助教友反省，可說是香港教友在四旬期所熱衷的敬禮，且實在獲益良多。

在考慮了以上各個角度之後，具體來說，聖灰禮儀是不適合在農曆新春慶期舉行的，因為新春既然免齋，聖灰禮儀的禱文、讀經和儀式卻都是表示補贖懺悔，包括守齋克己，根本與新春的社會生活不協調。

但其中去惡從善的意義，與新春除舊更新的精神，是相同的。所以香港教區為了保留聖灰儀式原來悔罪補贖的意義，及尊重教友的習慣，建議各堂區把聖灰儀式改在新春慶期後的星期五，放在新春後首次拜苦路或團體懺悔禮中舉行，作為四旬期悔罪補贖的一項行動。

原本作為四旬期開始的星期三，照常舉行新春慶期內開始四旬期的彌撒，由香港教區禮儀委員會提供專用範本。在這新春慶期內開始四旬期的專用彌撒中，綜合了新春和四旬期的精神，幫助教友除舊更新，全心歸向上主，正如它的「集禱

經」祈求說：

「上主、在這新春佳節，又逢四旬期的開始，求你恩賜我們除舊更新的力量，俾能修身立德，全心歸向你，以獲得基督的生命，真正的平安。」

又如它的「頌謝詞」說：

「主，聖父，宇宙的創造者，我們聯同萬物，藉著基督，讚美你，感謝你。你藉時令節氣的變化，使萬象更新，充滿活力。聖父，在這大地回春之際，你也復甦我們，賜予我們四旬期的更新，使我們殷切祈禱，履行愛德，洗心革面，以嶄新的生命，在基督內事奉你。聖父，你藉著基督，不斷更新並聖化萬有，我們也聯同天下萬物、天使及古聖先賢，歌頌你的光榮，不停地歡呼：」

這正綜合了新春「更新」和四旬期「操練」，以及在基督內獲得新生的含意。當日的讀經也強調和好及救恩的日子已經來到（格後五20~21，六1~2），需要善度恕仇愛人的生活（路六27~38），這正好指出四旬期及新春應有的生活和精神：在新春佳節，以更新的心準備了四旬期的來臨；四旬期的內容，正落實了新春更新的意願；這是禮儀與文化互融的好例子。

同樣，農曆除夕與四旬期也是能互相配合的，重點是與主與人團圓和好；感恩之餘，不忘反省過去，除舊更新。1996年四旬期開始後之星期四(農曆大年初四)是建立聖伯多祿宗座慶節，有其專有彌撒；四旬期開始後星期五及六(農曆大年初五及六)香港教區也提供了配合新春四旬期的禮儀範本，供堂區選用，重點仍是淨化心靈，日新又新。星期五選讀：弗四25~32；路十九1~10。星期六選讀：弗五1~2，8~10，15，17~21；路六47~49。

事實上，平日參與禮儀的人畢竟是少數，主日彌撒才影響至大，況且主日在本質上也更為重要。因此，香港教區也為堂區提供了「新春慶期內四旬期首主日」的專用彌撒範本，原則是保持香港教友已習慣在四旬期首主日舉行「候洗者甄選禮」的傳統（如同上述），並把新春四旬期的救恩訊息顯示出來。正如它的「集禱經」說：

「全能永生的天主，你使萬象更新，又恩賜我們在聖德的路上日有進展，求你在這新春及四旬期內，特別幫助我們以聖言、祈禱和善工，淨化心靈，好能日新又新，分享你聖子帶給我們的新生活。」

這集禱經把原來四旬期首主日拉丁版的內容以新春更新的精神表達出來，使參禮的香港教友更易領會，又更清楚地求主幫助我們以具體的四旬期行動：讀聖言、祈禱、善工(包括克己、行愛德)，來達成新春四旬期的效果：在基督內逾越新生。當日讀經仍保持四旬期首主日原有的經文，但建議改用「丙年」選經，因為這既是四旬期的選經，又符合新春的精神，也與集禱經互相輝映，尤其是申廿六4~10，羅十8~13；當然福音只要是有關耶穌三退魔誘的，無論甲、乙、丙年，都既承襲傳統，又適合作新春四旬期的默想題材。這樣的新春四旬期首主日，可說是禮儀與當地社會生活文化互融的結果，新春提供了更新的精神，四旬期豐富了新春更新的內容和終向：即與候洗者一起，在基督內逾越新生。

以上所述，香港教會在四旬期遇上農曆新春慶期所作的適應，便有「承先啓後」、「移風易俗」、「錦上添花」的福傳作用。

## 六、總結經驗

總結以上所述的經驗，富有生命力的基督信仰，與任何一個社會生活文化交往，都必在「收授優長」的過程中，發揮基督的救恩作用，在淨化和豐富當地社會文化的同時，也豐富自己的信仰生活，包括禮儀節令及其生活；這可見於基督徒節令的多源、香港教會目前的新春禮儀，以及香港教會在四旬期遇上農曆新春慶期所作的牧靈適應。

這是信仰與社會生活文化的互融，在互融過程中的「收授優長」是一體兩面的生命行動：教會－基督徒的生命體－生活在此時此地，不斷地與主契合，尤其在禮儀中，使自己更富有基督奧體的生命力。不單肯定自己作為基督奧體的存在和身分；也與整個身體－包括元首基督和其他肢體教會－相通。教會發揮自己的生命力，與本地人民及其社會文化交談，在「收授優長」的互融過程中，豐富自己的信仰生活，達成福傳的使命，創新社會生活文化；若做不到這些，教會就只不過是一個自閉的僵化肢體罷了<sup>12</sup>。

從上述香港教會在四旬期遇上農曆新春慶期所作牧靈適應的經驗來看，可以歸納為以下三項原則：

1. 禮儀節令與當地社會生活文化的互融，必須是全面的牧靈生活，包括全面的信仰生活及其禮儀內容，而不是斷章取義式的折衷。

例如：單以「免齋」來解決四旬期遇上農曆新春慶期，所引起的既相矛盾、又相配合的牧靈問題，不單破壞了自身禮儀生活的含意，失去禮儀經文在生活中的真實性，又使

---

<sup>12</sup>CCC，1204~1209號。

信仰生活與社會生活脫節，並對當地社會生活文化沒有益處，且造成信仰的自閉症。

所謂全面的信仰牧靈生活，是如同香港教會目前的農曆新春禮儀和牧靈生活的配合，即一方面在禮儀慶典的經文和儀式中，吸收當地節令生活文化的優長，如團圓、祝福和更新的精神，再融合信仰的反省，即以天主藉四季的更替提示我們該日新又新，又藉基督使人神共團圓，作為最大的祝福和更新，來幫助信友順應本地社會節令民俗並融合其優長，體會救恩史的延伸和實現。

另一方面又以堂區的新春牧靈生活，如團拜，敬老春宴，甚至逛花市等，來促進教友間的團體生活，並激發福傳的社會生活文化幅度。

2. 禮儀節令與當地社會生活文化的互融，必須對自身信仰和當地社會生活文化，有充分的了解、尊重、認同，並活出其優長<sup>13</sup>，尤其當本地教會的信友和牧者具體地在當地社會生活文化中，活出其身分和角色時，自然會結出福傳和牧靈果實<sup>14</sup>，於是，基督信仰、教會及其禮儀節令便不再是與當地社會生活文化無關的舶來品。

例如：若單以「目前羅馬禮規不許可」的指示，便否定四旬期遇上農曆新春慶期，或農曆春節遇上四旬期，所能作的互融，就會剝奪了本地教會的生命力，窒息她的福傳和牧靈活力，也太簡單又草率地忽視了基督信仰的生命力；有關的權威和專家當通過交談，謙誠地指導並鼓勵本地教會去深入探討這互融可能性<sup>15</sup>。

<sup>13</sup>《羅馬禮儀與文化互融》，30號。

<sup>14</sup>同上。

<sup>15</sup>同上，62~69號；如同《婚姻聖事禮典》(第二版)，導言42號，指出不可改變的元素。

這探討當然要作歷史、人類學、社會學、民俗學、解經學、神學以及牧靈學等各方面的研究。例如：目前香港教會在四旬期遇上農曆新春慶期時所作的牧靈適應，便是對四旬期和農曆春節，作過深入的認識、牧靈及福傳探討，加上牧靈生活上的實踐經驗，才能找出可以互融之處。

因之不單不失去四旬期偕同候洗者一起，藉著良心的反省和福音的光照，修身立德，履行正義，更新信仰，準備慶祝逾越節及其聖事的內容；而且由於吸收了農曆新春的精神，加強了和好團圓、除舊更新的意識；又消除了信仰與本地社會生活格格不入的現像，更可說是讓新春、四旬期互相輝映，展示和好更新及救恩的日子的來臨，達成福傳的效果。

這互融的探討和實驗過程，是本地教會責無旁貸的牧靈和福傳工作，理應得到指引、尊重、鼓勵、監察和肯定<sup>16</sup>。

3.禮儀節令與當地社會生活文化的互融，是信仰生活和生命力的發展，必須從現有的禮儀生活，及真實地與當地人民生活交談中，充滿生機地發展出來<sup>17</sup>，而不是辦公室裡的理論作品。

例如：目前香港教區的新春期外的四旬期彌撒經文，就是辦公室中的翻譯品，頗為忠信於拉丁原文，但「守齋、齋戒」等字眼，便與信友的現實生活不符，有「蔽於古而不知今，蔽於辭而不知人」的毛病；反之，香港主教指示信友在四旬期當有「割捨精神、克己修身，力行仁愛」的生活，加上四旬期愛德奉獻，便是與當地信友現實生活交談的結果，更切合禮儀經文的原有精神，和本地信友實際的

<sup>16</sup> 《羅馬禮儀與文化互融》，31，34~37；62~69諸號。

<sup>17</sup> 同上，46~51號。

信仰生活。同樣，香港教會目前對四旬期候洗者的禮儀和培育，是從現有的禮儀中，按照具體的堂區牧靈情況，在實踐中發展出來，而不是憑空捏造的。

事實上，目前香港教會在四旬期遇上農曆新春慶期所作的牧靈適應，也是根據現有的四旬期生活和禮儀，結合本地堂區農曆春節的牧靈生活和禮儀，有系統且充滿生機的，在實踐中發展出來的果實。「憑空捏造」，或蔽於「古」和「辭」，同樣是禮儀與當地社會生活文化互融的毒藥；唯有首先善用現有的禮儀與主契合，成為主的活肢體，發揮基督信仰的生命力，真實的和當地社會生活文化交談，經過「收授優長」的過程，再從現有的禮儀和牧靈生活中，經過實踐，才能發展出與當地社會生活文化互融、富有福傳活力的禮儀和牧靈生活。

綜合以上的經驗和反省，在禮儀發展史中出現過的文化互融過程，在不同的時代和地方，仍會繼續發生，因為社會生活文化都是在進展和交流當中，不變的真理也會不斷被認清，並以不同的方式表達，永恆的愛更是有多姿多彩的交流，只要教會不固步自封，不孤芳自賞，或如同患上自閉症般自絕於當地社會生活文化，每個肢體教會在當地社會生活文化中，落實生活，通過「收授優長」，必會發展出與當地社會生活文化互融的福傳生活和禮儀，包括經文、儀式、標記象徵、歌詠、藝術和節令<sup>18</sup>。

因此，禮儀節令仍要繼承固有的傳統，在不同的時間和空間，通過源自聖經、教會傳統以及羅馬禮的素材，在與當地社會生活文化互融的「收授優長」過程中，以承先啓後，移風

---

<sup>18</sup>〈羅馬禮儀與文化互融〉，38~45，53~61，63~69諸號；CCC，1145~1186號。

易俗、錦上添花、相輔相成、約定俗成和借題發揮等各式方法繼續發展；但萬變不離其宗，即在人間的時空中，在一年的週期內，安排時段，從不同的角度（救恩事件）慶祝唯一的基督奧蹟，好藉著慶典的舉行，因聖神的傾注而實現這唯一的基督奧蹟；其最終目的，正是保祿宗徒所說的：

「對一切人，我就成為一切，為的是總要救些人。我所行的一切，都是為了福音，為能與人，共沾福音的恩許。」（格前九22~23）